1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 14: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独立
董事第六次专门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2 月 15 日以专人或电子邮件
方式送达了全体独立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 3 名，实际出席独
立董事 3 名。全体独立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
本次会议由独立董事周鑫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
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
文件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等
公司规章制度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过与会独立董事的
认真讨论，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确定，属于
正常和必要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定价公司将根据具体业务的交易模式、
交易条件等因素，参考市场价格的定价政策与关联方协商确定，并依据
交易双方签订的相关合同进行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上
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
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并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

此页无正文，为《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
事第六次专门会议决议》之签署页。
与会独立董事签名：

周鑫 冯杰荣

万加富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 2 月 20 日